

# 阳城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文件

阳工信字〔2022〕131号

## 阳城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关于做好国有房屋租金减免工作的通知

国投公司，国资公司，有关单位及所属国有企业：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恢复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晋政办发〔2022〕33号）和县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阳城县纾困助企七条措施的通知》（阳政办发〔2022〕36号）文件精神，帮助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纾困解难、恢复发展，现将有关减免国有企业房屋租金事项通知如下：

### 一、减免范围

全县范围内承租县属国有企业（包括全资、控股和实际控制企业）房屋的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

## 二、减免政策

2022 年被列入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所在的县级行政区域内的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承租的国有企业房屋，2022 年减免 6 个月，其他地区减免二季度 3 个月租金。

## 三、减免方式

1. 承租方已支付租金的，减免的房租经双方协商一致，优先从合同期内后续未缴纳租金中抵扣或合同顺延。承租方要求返还的，由出租单位按相关管理规定办理返还。

2. 承租方未支付租金的，由出租单位按合同涵盖的租期范围，直接减免相应月份的租金。

## 四、减免流程

1. 由承租方向出租企业提出书面申请，申请资料包括：承租方申请书、承租方法人代表身份证明、营业执照、租赁合同。

2. 出租企业按照上述材料自行核准，并将上述档案资料复印件及《减免租金情况统计表》一式三份经一级公司（或主管部门）审核后报县工信局国资股备案，备案后方可进行减免。

3、请国投、国资公司和主管单位督促所属企业于 5 月 21 日前将上述资料纸质版和电子版报送至县工信局国资股 308 室。

## 五、有关要求

（一）国投公司、国资公司、各主管单位及所属企业要充分认识国有房屋租金减免政策的重要意义，按照“特事特办、急



事急办”原则，切实做好减免租金事项，充分发挥国有资产支持服务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平稳健康发展方面的作用。

（二）国投公司、国资公司、各主管单位要督促各所属国有企业房屋出租方主动与承租方对接，做好租金减免政策的宣传解释工作，及时将政策落到实处，对转租、分租国有房屋的，要采取有效措施将租金减免落实到最终承租人，防范并坚决杜绝房屋减免过程中弄虚作假，推诿扯皮等行为。

（三）国有企业因租金减免影响经营业绩的，年度经营业绩考核中作为特殊事项视同完成利润。

（四）各企业要从以下方面审查承租方享受减免房租的资格：

1. 是否处于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
2. 是否办理营业执照。

关于服务业行业分类标准，可参考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原则上第三产业都可以视为服务业），有限减免《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恢复发展的若干政策》（发改财金〔2022〕271号）文件所涉及行业。

中小微企业依据工信部等四部委联合发布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予以确定；个体工商户依据《个体工商户条例》（国务院令第666号）进行认定。



(五) 国投公司、国资公司、各主管单位要责专人负责，对政策实施情况进行跟踪分析，总结政策实施效果、存在困难和问题、下一步工作考虑及建议，于每周三报送《服务业纾困政策贯彻落实情况周（月）报表》、每月 24 日前报送本月进展情况。

联系人：赵晋平

联系电话：4220267

- 附件：1. 纾困政策贯彻落实情况周（月）报表  
2. 阳城县县属国有企业出租房屋减免租金情况统计表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1

## 纾困政策贯彻落实情况周（月）报表

填报单位：（盖章）

联系人：

联系方式：

时间：

序号	政策贯彻落实效果（数据截止2022年 月 日）			填报栏
1	国有企业减免租金情况	中高风险地区	受惠企业数	
			房租减免金额（万元）	
		其他地区	受惠企业数	
			房租减免金额（万元）	





